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 2020-025

债券简称：18 栖建 01

债券代码：143540

债券简称：19 栖建 01

债券代码：155143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4 月 24 日，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支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 2020 年度续聘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以下简称“中汇江苏分所”）承办。

分支机构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3 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大厂西厂门街道太子山路 56-1 号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 人员信息

中汇首席合伙人余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从业人员 1,389 人，合伙人 6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577 人（近一年新增 64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403 人。

3. 业务规模

中汇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 60,52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1,92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8,431 万元，净资产金额 8,746 万元。2018 年共承办 62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主要行业涵盖金融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资产均值约 53.41 亿元，年报收费总额共计 6,816 万元。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汇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2017-2019 年）中汇累计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无刑事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束哲民	注册会计师	自 1997 年 1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曾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江苏云意股份独立董事、杭州中艺股份独立董事、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孔令江	注册会计师	自 2005 年 8 月开始从事审计行业，主要从事资本市场相关服务，曾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业务。	无	是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

(三) 审计收费

各年度审计报酬均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由中汇与公司协商确定。

参考上述定价原则，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5 万。与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报酬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审查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中汇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对其 2019 年度审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能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认为：中汇具备证券、期货业务审计执业资格，执业水平良好，勤勉尽责，熟悉公司经营业务，在担任公司 2019 年的审计机构期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内部控制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基于上述判断，同意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支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及 2020 年度续聘的议案》：续聘中汇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